

# 苏州工业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委托协议

委托单位：苏州工业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主要负责人：江晓春

受委托单位：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街道综合执法大队

主要负责人：黄国平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依法确立行政执法委托单位和受委托单位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苏州工业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部分领域行政执法权委托给金鸡湖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行使。协议如下：

## 一、委托执法范围

金鸡湖街道行政区域范围内。

## 二、委托执法事项

受委托单位以委托单位的名义依法查处规划、园林绿化和苏州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处罚领域的违法行为（详见附件处罚事项清单，根据法律、法规修订等相应调整），依法行使委托权限内的相关权力。

## 三、委托执法权限

（一）执法检查权。根据受委托领域范围内的违法线索或问题，对相关企事业单位、其他组织和个人进行执法检查。

（二）调查取证权。对受委托领域内涉嫌违法行为依法进行违

法事实的调查、违法证据的收集和固定等。

(三) 行政命令权。对执法检查发现相关企事业单位、其他组织和个人有受委托领域内违法行为的，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设定的行政命令具体形式，责令立即改正或者限期改正。

(四) 行政处罚权。对受委托领域内违法行为行使行政处罚权，制作、呈批、送达行政处罚告知书、决定书等相关处罚文书。

(五) 其他权力。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行政权力。

#### 四、委托执法职责

##### (一) 委托单位责任

1. 指导和监督受委托单位在委托权限范围内以委托单位名义实施行政执法行为。

2. 承担受委托单位因违法导致案件错误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委托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后，可根据受委托人的过错责任大小，依法予以追责。

3. 对受委托单位违法或者不适当的行政执法行为予以纠正或者撤销；受委托单位违法实施行政执法行为造成严重后果的，委托单位可以解除执法委托。

4. 组织受委托单位执法人员参加政府法制部门和上级业务部门组织的执法资格培训及相关业务学习，并按照规定申办行政执法证件。

##### (二) 受委托单位责任

1. 受委托单位应当接受委托单位的指导和监督，依法依规做好

委托单位的行政执法工作。

2. 受委托单位只能在委托权限和范围内实施行政执法行为。

3. 受委托单位在履行行政执法行为时，必须出示有效的行政执法证件，以委托单位名义制作、出具执法文书，并严格遵守法定程序。

4. 受委托单位不得再委托其他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实施行政执法行为。

5. 受委托单位要加强执法能力建设，确保符合接受委托条件。保障实施委托执法所需人员、办公条件、交通工具等必要设施和工作经费，明确工作职责，健全工作规范，探索长效工作机制和奖惩机制，确保能够圆满完成委托任务。

6. 受委托单位按照要求及时向委托单位书面报告年度执法情况、执法报表以及在委托行政执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7. 受委托单位承担以自己的名义或者超越委托权限执法所引起的法律后果。

8. 需履行的其他法定职责。

## 五、委托执法期限

从 2023年6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止。本委托经双方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机关公章之日起生效。委托期限内，受委托单位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不影响本委托继续履行。委托期满需继续委托的，应重新签订委托。

## 六、附则

本委托一式三份，委托单位和受委托单位各执一份，政法委（司法局）执一份。

附件：处罚事项清单

委托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受委托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黄国平' (Huang Guoping).

# 城管领域行政权力清单

序号	基本编码	事项名称	相关依据	权力类型
1	0202341000	对市容环卫责任人不履行市容环卫责任的处罚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2年第101号）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2	0202342000	对擅自在城市街道两侧和公共场地搭建临时设施的处罚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2年第101号）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3	0202343000	对擅自在城市街道两侧和公共场地堆放物料的处罚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2年第101号）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4	0202344000	对擅自占用道路、人行过街桥、人行地下过街通道、地铁通道以及其他公共场地摆摊设点的处罚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5	0202345000	对超出门、窗进行店外占道经营、作业的处罚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6	0202346000	对在树木、地面、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上刻画、涂写、张贴的处罚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7	0202347000	对收旧、平桶清洗、维修、饮食等单位或者个人污染环境的行为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8	0202348000	对在露天场所和公共垃圾容器内焚烧树叶、垃圾或者其他废弃物的处罚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行政处罚
9	0202349000	对擅自饲养家禽家畜的处罚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2年第101号）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0	0202350000	对饲养宠物和信鸽污染环境的处罚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1	0202351000	对随地吐痰、便溺、乱倒污水、乱扔口香糖等废弃物的处罚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2年第101号）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2	0202352000	对乱倒垃圾、粪便的处罚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2年第101号）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3	0202354000	对设置户外广告不符合市容管理规定的处罚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01号）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4	0202355000	对不按设置规划设置户外广告设施的处罚	《江苏省广告条例》	行政处罚
15	0202356000	对未及时修复残损的户外广告设施的处罚	《江苏省广告条例》	行政处罚
16	0202357000	对在城市主次干道两侧、居民居住区或者公园、绿地管理部门指定区域外露天烧烤食品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行政处罚
17	0202358000	对施工现场未按规定设置围挡、车辆冲洗设施以及其他临时环境卫生设施，致使扬尘、污水等污染周围环境的，或者竣工后不及时清除废弃物料、清理施工现场、拆除临时环境卫生设施的处罚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8	0202360000	对随意倾倒、抛撒或者堆放建筑垃圾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	行政处罚
19	0202361000	对擅自设立弃置场受纳建筑垃圾的处罚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	行政处罚
20	0202362000	对随意倾倒、抛撒或者堆放生活垃圾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7号）	行政处罚
21	0202363000	对擅自关闭、闲置或者拆除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场所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7号）	行政处罚
22	0202364000	对运输工程渣土、砂石、泥浆及流体废弃物的车辆，沿途泄漏、抛撒污染道路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	行政处罚
23	0202365000	对未经许可处置建筑垃圾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	行政处罚
24	0202366000	对处置超出核准范围的建筑垃圾的处罚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	行政处罚
25	0202367000	对施工单位将建筑垃圾交给个人或者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处置的处罚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	行政处罚
26	0202368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不按照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利用或者处置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行政处罚
27	0202369000	对运输工程渣土、砂石、泥浆及流体废弃物的车辆，车轮带泥行驶污染道路的处罚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28	0202370000	对未及时清运建筑垃圾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	行政处罚
29	0202371000	对将建筑垃圾混入生活垃圾、将危险废物混入建筑垃圾的处罚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	行政处罚
30	0202372000	对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文件的处罚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	行政处罚
31	0202373000	对建筑垃圾储运消纳场受纳工业垃圾、生活垃圾或有毒有害垃圾的处罚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	行政处罚

32	0202375000	对环境卫生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即投入使用的处罚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33	0202376000	对未按规定配套建设环卫设施的处罚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34	0202377000	对未按规定设置垃圾收集容器的处罚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35	0202378000	对在实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的区域,将废电池、荧光灯管、电子显示屏等有毒有害垃圾倒入生活垃圾容器或者任意排放、遗弃的处罚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36	0202379000	对未经批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或者处置活动的处罚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7号)	行政处罚
37	0202380000	对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生活垃圾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7号)	行政处罚
38	0202381000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的企业不履行规定义务的处罚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7号)	行政处罚
39	0202382000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的企业,未经批准擅自停业、歇业的处罚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7号)	行政处罚
40	0202383000	对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缴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的处罚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41	0202384000	对未按照城市生活垃圾治理规划和环境卫生设施标准配套建设城市生活垃圾收集设施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7号)	行政处罚
42	0202385000	对在公厕内乱丢垃圾、污物,随地吐痰,乱涂乱画的处罚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9号,2010年修订)(无罚则)	行政处罚
43	0202386000	对破坏公厕设施、设备的处罚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9号,2010年修订)(无罚则)	行政处罚
44	0202387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公厕使用性质的处罚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9号,2010年修订)(无罚则)	行政处罚
45	0202388000	对未使用符合标准的收集容器存放餐厨废弃物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46	0202389000	对未将餐厨废弃物与非餐厨废弃物分类存放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47	0202390000	对将餐厨废弃物排入雨水管道、污水排水管道和公共厕所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48	0202391000	对将餐厨废弃物交给不符合规定的单位或者个人收集、运输、处置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49	0202392000	对未经许可从事餐厨废弃物经营性收集、运输活动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50	0202393000	对未经许可从事餐厨废弃物经营性处置活动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51	0202394000	对餐厨废弃物产生单位未依法向当地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备案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协议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52	0202395000	对从事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服务的企业,在运输过程中随意倾倒、遗洒、丢弃餐厨废弃物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53	0202396000	对未按照环境卫生作业标准和规范,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收集、运输餐厨废弃物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54	0202397000	对未将收集的餐厨废弃物运到符合规定的餐厨废弃物处置场所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55	0202398000	对用于收集、运输餐厨废弃物的车辆,未使用全密闭自动卸载车辆,且未喷涂规定的标识标志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56	0202399000	对从事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服务的企业未实行联单制度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57	0202400000	对未建立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台账制度,或收集、运输台账未按照规定每月向当地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报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58	0202401000	对未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技术标准,处置餐厨废弃物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59	0202402000	对餐厨废弃物处置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废渣等不符合环保标准,造成二次污染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60	0202403000	对使用微生物菌剂处理餐厨废弃物的,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未采取相应的安全控制措施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61	0202404000	对使用餐厨废弃物生产的产品不符合相关质量标准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62	0202405000	对未按照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接收餐厨废弃物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63	0202406000	对未按照要求配备餐厨废弃物处置设施、设备,并保证其运行良好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64	0202407000	对未在餐厨废弃物处置场(厂)设置餐厨废弃物贮存设施,并不符合环境标准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65	0202408000	对未按照要求进行环境影响监测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66	0202409000	对从事餐厨废弃物处置与产生、收集、运输服务的企业未实行联单制度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67	0202410000	对未建立餐厨废弃物处置台账制度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68	0202411000	对从事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处置服务的企业,未经批准擅自停业或者歇业的处罚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70号)	行政处罚
69	0202413000	对擅自占用、迁移、损毁、拆除、封闭环境卫生设施或者改变环境卫生设施用途的处罚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2年第101号)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70	0202284000	对擅自占用或者挖掘城市道路处罚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6年第198号)	行政处罚

71	0202285000	对擅自在城市道路上建设建筑物、构筑物的处罚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6年第198号）	行政处罚
72	0202286000	对擅自在桥梁或者路灯设施上设置广告牌或者其他挂浮物的处罚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6年第198号）	行政处罚
73	0202287000	对其他损害、侵占城市道路行为的处罚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6年第198号）	行政处罚
74	0202288000	对擅自在非指定路段进行试刹车的、在桥梁上架设压力在4公斤/平方厘米（0.4兆帕）以上的煤气管道、10千伏以上的高压电力线和其他易燃易爆管线的、履带车、铁轮车或者超重、超高、超长车辆擅自在城市道路上行驶的处罚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6年第198号）	行政处罚
75	0202289000	对占用城市道路期满或者挖掘城市道路后，不及时清理现场的处罚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6年第198号）	行政处罚
76	0202290000	未对设城市道路上的各种管线的检查井、箱盖或者城市道路附属设施的缺损及时补缺或者修复的处罚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6年第198号）	行政处罚
77	0202291000	对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不按照规定办理批准手续的处罚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6年第198号）	行政处罚
78	0202292000	对紧急抢修设施在城市道路下的管线，不按照规定补办批准手续的处罚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6年第198号）	行政处罚
79	0202293000	对未按照批准的位置、面积、期限占用或者挖掘城市道路，或者需要移动位置、扩大面积、延长时间，未提前办理变更审批手续的处罚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6年第198号）	行政处罚
80	0202294000	对在城市景观照明中过度照明等超能耗标准行为的处罚	《城市照明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4号）	行政处罚
81	0202295000	对擅自拆除、迁移、改动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的处罚	《城市照明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4号）	行政处罚
82	0202296000	对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刻画、涂污的处罚	《城市照明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4号）	行政处罚
83	0202297000	对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张贴、悬挂、设置宣传品、广告的处罚	《城市照明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4号）	行政处罚
84	0202298000	对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架设线缆、安置其它设施或者接用电源的处罚	《城市照明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4号）	行政处罚
85	0202300000	对未按照规定编制城市桥梁养护维修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或者未经批准即实施的处罚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118号）	行政处罚
86	0202301000	对未按照规定设置相应的标志，并保持其完好、清晰的处罚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118号）	行政处罚
87	0202302000	对未按照规定委托具有相应资格的机构对城市桥梁进行检测评估的处罚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118号）	行政处罚
88	0202303000	对未按照规定制定城市桥梁的安全抢险预备方案的处罚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118号）	行政处罚
89	0202304000	对未按照规定对城市桥梁进行养护维修的处罚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118号）	行政处罚
90	0202305000	对擅自在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管线、设置广告等辅助物的处罚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118号）	行政处罚
91	0202306000	对擅自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从事河道疏浚、挖掘、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的处罚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118号）	行政处罚
92	0202307000	对超限机动车辆、履带车、铁轮车等擅自经过城市桥梁的处罚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118号）	行政处罚
93	0202308000	对经过检测评估，确定城市桥梁的承载能力下降，但尚未构成危桥或者判定为危桥，城市桥梁产权人和委托管理人未按规定采取措施的处罚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118号）	行政处罚
94	0206337000	对在城市人民政府规定的街道的临街建筑物的阳台和窗外，堆放、悬挂有碍市容的物品的处罚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条例》	行政处罚
95	3202SZ135000	对未及时清除影响市容的废弃杆、管、箱等设施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96	3202SZ137000	对建筑工地出口地面未硬化处理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97	3202SZ138000	对待建地块未设置围墙或设置的围墙的高度、形式色彩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98	3202SZ139000	对待建地块内积存垃圾等杂物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99	3202SZ140000	对期满未及时撤除经批准设置的沿街布（条）幅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00	3202SZ141000	对在城市道路和公共广场散（派）发印刷品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01	3202SZ142000	对在景观区域划定的禁止水域垂钓、捕鱼、游泳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02	3202SZ143000	对沿街商业经营者经营活动产生的垃圾未实行袋装化投放或者未按照指定的地点投放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03	3202SZ144000	对未将自行收集、运输和处置方案向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处罚	《苏州市餐厨垃圾管理办法》（2009年苏州市人民政府第110号令）	行政处罚
104	3202SZ146000	对餐厨垃圾处置单位设备停产检修，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告的处罚	《苏州市餐厨垃圾管理办法》（2009年苏州市人民政府第110号令）	行政处罚
105	3202SZ147000	对餐厨垃圾收运单位和处置单位建立的收运、处置台账弄虚作假的处罚	《苏州市餐厨垃圾管理办法》（2009年苏州市人民政府第110号令）	行政处罚
106	3202SZ148000	对未经许可擅自在主要道路两侧建筑物上开门、开窗、进行立面装修、或者悬挂店招店牌，影响城市景观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实施办法》（2010年苏州市人民政府第115号令）	行政处罚
107	3202SZ149000	对在城市道路管理范围内，堆放易燃易爆、有毒、放射性、刺激性气味、易于飞扬的物品或者废弃物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08	3202SZ150000	对在城市道路管理范围内，封堵或者占用广场和市政留用空地建造永久性建（构）筑物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09	3202SZ151000	对在城市道路管理范围内，损毁或者擅自移动窨井盖、边井盖、平侧石、地下管线的地面标志物等设施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10	3202SZ152000	对在城市道路管理范围内，直接在城市道路上搅拌水泥砂浆、混凝土及其他拌合物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11	3202SZ153000	对在城市道路管理范围内，在路面埋设地锚，进行焊接、切割、破碎金属和抛卸重物、焚烧物品等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12	3202SZ154000	对在城市道路管理范围内，擅自在人行道、广场、街头空地上开设车行坡道或者开辟进出通道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13	3202SZ155000	对在城市道路管理范围内，擅自在人行道、广场、街头空地上停放、冲洗机动车，随意停放非机动车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14	3202SZ156000	对在城市道路管理范围内，擅自设置广告设施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15	3202SZ157000	对在城市道路管理范围内，其他侵占、损害、污染城市道路的行为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16	3202SZ158000	对在城市桥涵安全保护区域，在桥面上停车（交通管制等特殊情况除外）、试刹车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17	3202SZ159000	对在城市桥涵安全保护区域，利用桥涵设施进行牵拉、吊装，在桥涵范围内燃放烟花爆竹和明火作业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18	3202SZ160000	对在城市桥涵安全保护区域，擅自设置广告、户屏障等设施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19	3202SZ161000	对在城市桥涵安全保护区域，破坏、增设、变更或者移动桥涵的附属设施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20	3202SZ162000	对在城市桥涵安全保护区域，设摊经营、违章搭建建（构）筑物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21	3202SZ163000	对在城市桥涵安全保护区域，在桥涵引道、边坡挖坑取土，倾倒垃圾等废弃物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22	3202SZ164000	对在城市桥涵安全保护区域，未采取安全保护措施，从事河道疏浚、河道挖掘、建筑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23	3202SZ165000	对在城市桥涵安全保护区域，其他损害、侵占、盗窃桥涵设施的行为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24	3202SZ166000	对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周围挖坑取土、堆放物品、修建建（构）筑物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25	3202SZ167000	对其他损害城市照明设施的行为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26	3202SZ168000	对未经批准运载超限的不可解体的物品的；经批准未按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时间路线运载超限的不可解体的物品的；车辆所有人或者经营人未按照市政设施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要求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27	3202SZ169000	对占用城市道路未采取防护措施，并悬挂《临时占用道路许可证》的；占用期满后未向发证部门申请查验后注销《临时占用道路许可证》的；占用期限超过三个月未办理延续手续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28	3202SZ170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在建成后的城市道路上开设道口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29	3202SZ171000	对在挖掘施工开工前未查明现有地下管线的埋设情况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30	3202SZ172000	对未在挖掘现场悬挂《挖掘道路许可证》的；未按《挖掘道路许可证》挖掘城市道路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31	3202SZ173000	对在挖掘现场未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和围栏等安全防护设施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32	3202SZ174000	对在夜间或者交通空余的时间进行横穿主干道的挖掘施工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33	3202SZ175000	对挖掘城市道路影响行人和非机动车通行，应设置而未设置临时通道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34	3202SZ176000	对挖掘城市道路超过三百米未分段施工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35	3202SZ177000	对挖掘施工中损坏地下管线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36	3202SZ178000	对挖掘施工造成影响消防、防洪或者造成其他危害后果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37	3202SZ179000	对遇到文物测量标志等设施时未报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或未及时采取保护措施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38	3202SZ180000	对未及时清运挖掘产生的渣土；工程完成后未按照规定回填夯实的；未及时清理现场、拆除临时设施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39	3202SZ181000	对车辆、船舶通过桥涵，未按照限载、限高、限宽等规定标志行驶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40	3202SZ182000	对擅自占用城市桥涵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41	3202SZ183000	对地下管线建设单位未在竣工验收后向主管部门报送竣工资料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42	3202SZ184000	对擅自撤除、侵占城市道路停车泊位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43	3202SZ185000	对擅自将公共停车位作为单位或者个人专用停车位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44	3202SZ186000	对擅自迁移、拆除城市照明设施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45	3202SZ187000	对擅自设置各类地下管线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46	3202SZ188000	对在道路、广场等公共场所未按规定停放非机动车辆的，或者非机动车辆违反禁行规定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47	3202SZ190000	对无固定经营场所销售、燃放孔明灯等产生明火且不可控制的空中漂浮物的处罚	《苏州市消防条例》	行政处罚
148	3202SZ191000	对运输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粪便、流体物质、砂石等的车辆，沿途泄漏、抛撒，或者飞扬，运输车辆车轮带泥行驶污染道路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49	3202SZ192000	对在道路两侧及其他公共场地设置的餐饮、非机动车修理、擦鞋等便民摊点，未按照批准的地点、时限经营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50	3202SZ193000	对未设置临时环境卫生设施、未及时清除垃圾等废弃物和未在规定时间内清除设置的临时设施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51	3202SZ194000	对未经批准设置户外广告、未按照要求设置户外广告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52	3202SZ196000	对擅自停用、移建、拆除投入使用的景观照明设施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53	3202SZ199000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将餐厨垃圾倾倒在公共厕所或者生活垃圾收集设施中的处罚	《苏州市餐厨垃圾管理办法》（2009年苏州市人民政府第110号令）	行政处罚
154	3202SZ205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依附于城市道路设置设施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55	3202SZ207000	对在河道管理范围内清洗马桶、痰盂、装贮过涂（颜）料的器具等物品的处罚	《苏州市河道管理条例》 《苏州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实施办法》（2010年苏州市人民政府第115	行政处罚
156	3202SZ208000	对在河道管理范围内在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未覆盖的区域，排放居民生活污水、餐饮业污水、居民宰杀畜禽的污水、居民饲养动物污水的处罚	《苏州市河道管理条例》 《苏州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实施办法》（2010年苏州市人民政府第115	行政处罚
157	3202SZ209000	对携带犬只外出未即时清除粪便的处罚	《苏州市养犬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58	3202SZ210000	对违反六不按照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的要求配置容器的处罚	《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59	3202SZ211000	对责任人将已分类的生活垃圾交由不符合要求的单位收集、运输的处罚	《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60	3202SZ212000	对未在指定的地点分类投放生活垃圾的处罚	《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61	3202SZ213000	对将建筑装修垃圾、绿化作业垃圾投放至生活垃圾收集容器内的处罚	《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62	3202SZ214000	对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单位将已分类的生活垃圾混合收集、运输的处罚	《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63	3202SZ215000	对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单位未保持运输工具功能完好、标识明显、外观整洁的处罚	《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64	3202SZ216000	对未及时将生活垃圾运送至集中收集设施或者符合规定的中转、处置场所的处罚	《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65	3202SZ217000	对未建立台账，记录生活垃圾来源、种类、数量、去向的处罚	《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66	/	对经营犬只污染环境的处罚	《苏州市养犬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67	/	对公共自行车、互联网租赁非机动车经营者未及时清理违规停放车辆的处罚	《苏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行政处罚
168	/	对未按照规定缴纳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69	/	对未按规定承担迁移、拆除城市照明设施所需费用的处罚	《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70	0202331000	对损坏城市树木花草行为的处罚	《城市绿化条例》 《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71	0202332000	对擅自修剪或者砍伐城市树木行为的处罚	《城市绿化条例》 《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72	0202334000	对损坏城市绿化设施行为的处罚	《城市绿化条例》 《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73	0202335000	对未经同意擅自占用城市绿化用地行为的处罚	《城市绿化条例》 《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74	0202337000	对不服从公共绿地管理单位管理的商业服务摊点的处罚	《城市绿化条例》 《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75	/	对在商业经营活动中，使用广播喇叭或者采用其它方法发出高噪声招揽顾客的处罚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	行政处罚
176	/	对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机关、医院、学校、科研单位、住宅等）内，从事服务加工活动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处罚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	行政处罚
177	/	对擅自焚烧产生有毒有害烟尘或恶臭气体物质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行政处罚
178	/	对不按照规定在城市人行道上停放机动车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江苏省道路交通安全法条例》	行政处罚
179	/	对无照经营行为的处罚（无固定经营场所）	《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国务院令 第684号）	行政处罚
180	0201673000	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确定的内容进行建设，或者利用失效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	行政处罚

## 规划领域行政权力清单

序号	基本编码	事项名称	相关依据	权力类型
1	0201660000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超越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承揽城乡规划编制工作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行政处罚
2	0201661000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违反国家和省有关标准编制城乡规划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	行政处罚
3	0201662000	对未依法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城乡规划编制工作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行政处罚
4	0201663000	对以欺骗手段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城乡规划编制工作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行政处罚
5	0201665000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或者勘察设计单位违反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提供施工图纸的处罚	《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	行政处罚
6	0201667000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证书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2号)	行政处罚
7	0201668000	对建设单位未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行政处罚
8	0201669000	对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证书的处罚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2号)	行政处罚
9	0201670000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未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档案信息的处罚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2号)	行政处罚
10	0201674000	对未经批准或者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以及对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的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行政处罚
11	0201675000	对未依法办理地下空间建设工程规划审批手续的处罚	《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	行政处罚
12	0201676000	对在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核实后的建筑内擅自新建地下建筑物、构筑物的处罚	《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	行政处罚
13	0201677000	对擅自改变经规划审批的地下空间的使用功能、层数和面积的处罚	《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	行政处罚
14	0201678000	对建设工程未经验线的处罚	《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	行政处罚
15	0201679000	对未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擅自将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的处罚	《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	行政处罚
16	0201680000	对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开山、采石、开矿等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占用保护规划确定保留的园林绿地、河湖水系、道路、修建生产、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性、腐蚀性物品的工厂、仓库等的处罚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国务院令第524号)	行政处罚
17	0201681000	对在历史建筑上刻划、涂污的处罚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国务院令第524号)	行政处罚
18	0201682000	对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改变园林绿地、河湖水系等自然状态,进行影视摄制、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进行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的处罚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国务院令第524号)	行政处罚
19	0201683000	对损坏或者擅自迁移、拆除历史建筑的处罚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国务院令第524号)	行政处罚
20	0201684000	对擅自设置、移动、涂改或者损毁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标志牌的处罚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国务院令第524号)	行政处罚
21	0201685000	对未取得《外商投资企业城市规划服务资格证书》承揽城市规划服务任务的处罚	《外商投资城市规划服务企业管理规定》(建设部、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令第116号)	行政处罚
22	0201664000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取得资质证书后不再符合相应的资质条件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行政处罚
23	0201666000	对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2号)	行政处罚

## 园林绿化领域行政权力清单

序号	基本编码	事项名称	相关依据	权力类型
1	0202321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修建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设施的处罚	《风景名胜区条例》、《江苏省太湖风景名胜区条例》	行政处罚
2	0202322000	对在核心景区内建设宾馆、招待所、培训中心、疗养院以及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其他建筑物的处罚	《风景名胜区条例》	行政处罚
3	0202323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禁止范围以外的建设活动未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的处罚	《风景名胜区条例》、《江苏省太湖风景名胜区条例》	行政处罚
4	0202324000	对个人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荒、修坟立碑等破坏景观、植被、地形地貌的活动的处罚	《风景名胜区条例》	行政处罚
5	0202325000	对在景物、设施上刻划、涂污或者在风景名胜区内乱扔垃圾的处罚	《风景名胜区条例》	行政处罚
6	0202326000	对未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置、张贴商业广告的处罚	《风景名胜区条例》	行政处罚
7	0202327000	对未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在风景名胜区内举办大型游乐等活动的处罚	《风景名胜区条例》	行政处罚
8	0202328000	对未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改变水资源、水环境自然状态的活动的处罚	《风景名胜区条例》、《江苏省太湖风景名胜区条例》	行政处罚
9	0202329000	对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对周围景物、水体、林草植被、野生动物资源和地形地貌造成破坏的处罚	《风景名胜区条例》	行政处罚
10	0202330000	对“工程建设项目的附属绿化工程或居住区绿地、风景林地和干道绿化带等绿化工程未经批准或未按批准的设计方案施工的行为”的处罚	《城市绿化条例》	行政处罚
11	0202333000	对砍伐、擅自迁移古树名木或者因养护不善致使古树名木受到损伤或者死亡行为的处罚	《城市绿化条例》、《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2	0202338000	对违反已批准的绿化规划，缩小绿地面积的处罚	《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3	0202339000	对擅自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处罚	《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4	0202340000	对擅自在动物园内摆摊设点的处罚	《城市动物园管理规定》	行政处罚
15	0202412000	对在城市绿地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设置垃圾堆场、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城市生态环境造成破坏活动的处罚	《城市绿线管理办法》	行政处罚
16	3202SZ113000	对未经确认死亡擅自处理古树名木的处罚	《苏州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7	3202SZ114000	对转让、抵押国有苏州园林的，使用权转让未经园林主管部门批准，并改变使用性质的处罚	《苏州园林保护和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8	3202SZ115000	对损害、擅自改建、拆除或迁移具有历史文献记载、文化艺术价值和残存遗迹的苏州园林遗址的处罚	《苏州园林保护和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19	3202SZ117000	对改变园林原有布局、山石水体原貌的或任意改建、拆除原有建筑设施，擅自新建建筑物、构筑物的处罚	《苏州园林保护和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20	3202SZ118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擅自破墙、搭棚、设摊、设点、占道经营的处罚	《苏州市风景名胜区条例》	行政处罚
21	3202SZ119000	对不按期完成建设工程项目附属绿化工程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绿化条例》	行政处罚
22	3202SZ120000	对发现古树名木受害或者长势衰弱不及时报告造成古树名木损伤或死亡的处罚	《苏州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23	3202SZ121000	对未签订协议、未经园林上级主管部门同意，在苏州园林内拍摄电影、电视，造成园林损坏的处罚	《苏州园林保护和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24	3202SZ122000	对城市公用管线穿越园林的处罚	《苏州园林保护和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25	3202SZ123000	对建设工程涉及古树名木的，建设单位未提出古树名木的避让和保护方案或未按照避让和保护古树的方案进行施工的处罚	《苏州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序号	基本编码	事项名称	相关依据	权力类型
26	3202SZ124000	对未经审批,擅自对古树名木截干、切根的处罚	《苏州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27	3202SZ125000	对生产和生活设施影响、危害古树名木生长的,有关单位和个人未按照古树名木主管部门提出的要求,在限期内采取措施,消除危害的处罚	《苏州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28	3202SZ126000	对损害古树名木行为的攀树折枝,剥损树皮,借用树干做支撑物,倚树搭棚的处罚	《苏州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29	3202SZ127000	对古树名木上缠绕绳索、挂物、钉钉、刻划的处罚	《苏州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30	3202SZ128000	对古树名木树冠垂直投影外五米范围内挖坑取土、动用明火、排放烟气、堆放危害树木生长的物料、新建建筑物或者构筑物、倾倒有害的废水废渣的处罚	《苏州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31	3202SZ129000	对栽植缠绕古树名木树体的藤本植物的处罚	《苏州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32	3202SZ130000	对在园林保护范围内,组织与园林的整体风貌不协调的展览、游园活动的,任意设置摊点的;擅自设置广告的处罚	《苏州园林保护和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33	3202SZ131000	对游人刻划、涂抹和其他损坏园林建筑和设施;移动或者损坏家具、字画、摆件等陈设品;损害园林内花草树木;携带枪支弹药、易燃易爆品及其他危险品等行为的处罚	《苏州园林保护和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34	/	对未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标准和规范开发利用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用地地下空间,或者未保留符合植物生长要求的覆土层的处罚	《苏州市城市绿化条例》	行政处罚